

证券代码：836864

证券简称：乐松文化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裴玉春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王莉颖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

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2 日